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材料 公告编号：2026-040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7月1日上午10: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7日以邮件和书面传递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上峰萌生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上峰”)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经与相关金融机构商谈并达成意向，拟计划向银行申请30,000万元的融资授信，根据银行要求，公司需为宁夏上峰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宁夏上峰拟以自身资产给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2026年7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表决结果：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6年7月20日下午14:30时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幢E单元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刊登在2026年7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材料 公告编号：2026-041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上峰萌生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上峰”)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经与相关金融机构商谈并达成意向，拟计划向银行申请30,000万元的融资授信，根据银行要求，公司需为宁夏上峰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宁夏上峰拟以自身资产给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上峰萌生建材有限公司	65%	71.34%	18,000	30,000	3.31%	否

上述融资担保事项为公司对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因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上述融资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宁夏上峰萌生建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5日

企业住所：宁夏盐池县惠安堡镇萌城村

法定代表人：肖尚葆

注册资本：20,3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水泥生产；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煤炭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65.00%股权，宁夏萌生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35.00%股权。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总资产	85,501.51	63,306.80
总负债：	66,222.17	45,975.29
银行贷款	21,000.00	18,000
流动负债	65,606.12	23,626.27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0	0
净资产	19,279.34	17,331.51
营业收入	47,717.51	3,613.43
利润总额	9642.29	-862.51
净利润	8,238.85	-812.29

注：上述财务数据2025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本次计划融资资金为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所需资金，提请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在计划融资额度内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并提供相应连带责任担保，提请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签署以上所述担保额度内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担保方与被担保对象和银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新增对外担保是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融资资金为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所需资金，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宁夏上峰生产经营正常，整体负债率在合理的范围内，具备一定的债务偿还能力。

3、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在计划融资额度内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签署本次担保额度内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4、同意将本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提请同意本次新增对外担保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之日起担保期限内均有效。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新增对外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总额为549,256.00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33.04%，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0.58%。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76,123.25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4.58%，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40%，公司实际累计发生对外担保额在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范围内，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材料 公告编号：2026-042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7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2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幢E单元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年7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7月19日上午9:00至17:00，2026年7月20日上午9:00至11:3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创意产业园1幢E单元会议室。

(四)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五)会议联系方式及相关事项：

1、会议联系人：杨旭

电话号码：0571—56030516 传真号码：0571—56075060

电子邮箱：yangxu021@126.com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72”，投票简称为“上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本次股东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20日(现场股东会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7月20日(现场股东会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参加甘肃上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通知中提案的表决意见(请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请填写法人营业执照编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13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8

转债代码：118051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自2025年6月4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13,000元“皓元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2,616股，占“皓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60%。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皓元转债”尚未转股的金额为821,837,000元，占“皓元转债”发行总量的99.94%。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皓元转债”共有人民币10,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244股，占“皓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89号)同意，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822.3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82,235.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68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2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皓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51”。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皓元转债”自2025年6月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期间为2025年6月4日至2030年11月2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40.73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以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由210,928,884股增加至210,959,781股。因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以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票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较小，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40.7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皓元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14日起由40.73元/股调整为40.5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因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以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10,961,003股增加至211,609,573股。因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以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票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较小，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40.5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

因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完成了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47,725股的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减少47,725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58元/股调整为40.5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

因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由211,571,033股增加至212,098,693股。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59元/股调整为40.5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

因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皓元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10月22日起由40.55元/股调整为4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7)。

因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12,100,363股增加至212,103,653股。因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票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较小，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40.4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9)。

因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212,104,168股增加至213,234,068股。本次归属完成后，“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0.47元/股调整为40.3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皓元转债”的转股期自2025年6月4日起至2030年11月27日止。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共有人民币10,000元“皓元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244股，占“皓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

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13,000元“皓元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12,616股，占“皓元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60%。

截至2026年6月30日，“皓元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821,837,000元，占“皓元转债”发行总量的99.94%。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其他变动	变动后(2026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2,103,948	244	1,129,900	213,234,092
总股本	212,103,948	244	1,129,900	213,234,092

注：上表中“其他变动”系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手续，归属股票数量为1,129,900股。该部分股票于2026年6月24日上市流通。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皓元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58338205

邮箱：hy@chemexpress.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1999弄3号楼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6-034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在上述授信总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其拥有的资产为其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担保；由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或全资子公司之间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相互提供担保和反担保，包括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接受由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硕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希龙先生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提供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提供担保。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授信额度及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瑜阳体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瑜阳体育”)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青岛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瑜阳体育向交通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与交通银行青岛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瑜阳体育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本次授信额度、接受担保的金额在已审议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青岛瑜阳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瑜阳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丽娜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注册资本	13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3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荣海二路3号
主营业务	休闲运动和健身器材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体育用品设备出租；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家用电器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箱包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杂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鞋及鞋用材料销售；羽毛(绒)及制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10.96	1,220.89
负债总额	1,123.82	1,128.3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000.63	1,000.69
流动负债总额	1,123.81	1,128.37
净资产	-12.85	92.5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
项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31.64	2,703.29
利润总额	-110.92	16.45
净利润	-105.38	15.46

注：2025年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

1、保证人：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3、债务人：青岛瑜阳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额度：1,100万元

5、保证方式：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7、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瑜阳体育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其申请综合授信相关事项提供担保，是业务经营发展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瑜阳体育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债务偿还能力，公司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9,2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20%。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况，不存在因担保而产生的相关诉讼及被判败诉的相关损失等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0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7月1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工业园芦塘项目区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坚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7人，代表股份98,422,4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308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98,0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985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2人，代表股份422,4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3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4人，代表股份7,478,4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22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7,056,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98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2人，代表股份422,42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32%。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周晓玲和王泽润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8,394,0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1%；反对16,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5%；弃权1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450,0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00%；反对16,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77%；弃权12,14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周晓玲和王泽润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债券代码：127096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二季度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累计转股情况：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泰坦转债”)于2024年5月6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8,032,700.00元“泰坦转债”转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606,445股，占“泰坦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281%。

2、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泰坦转债”金额为287,467,300.00元，占“泰坦转债”发行总额的97.28%。

3、本季度转股情况：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泰坦转债”因转股减少42,574张(4,257,400.00元)，转股数量为322,409股，占“泰坦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14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泰坦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66号核准，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2,955,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295,500,000.00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23年11月1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泰坦转债”，债券代码“127096”。

(二)“泰坦转债”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泰坦转债”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2024年5月6日至2029年10月24日止(因5月1日至5月5日为节假日，故转股起始日由2024年5月1日顺延至2024年5月6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泰坦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3.81元/股。

2024年5月22日，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泰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81元/股调整至13.3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泰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编号：2024-026)。

2025年6月26日，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泰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39元/股调整为13.2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27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泰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编号：2025-030)。

2026年5月28日，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泰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27元/股调整为13.2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泰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编号：2026-030)。

二、“泰坦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泰坦转债”因转股减少42,574张(4,257,400.00元)，转股数量为322,409股，占“泰坦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149%。

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8,032,700.00元“泰坦转债”转为公司股份，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606,445股，占“泰坦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281%；尚未转股的“泰坦转债”金额为287,467,300.00元，占“泰坦转债”发行总额的97.28%。

三、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变动前(2026-3-31)		变动情况		变动后(2026-6-30)	
	数量(股)	比例(%)	可转债转股数量(股)	其他变动(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550	0	0	0	5,550	0
高管锁定股	5,550	0	0	0	5,55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6,278,486	100.00	322,409	0	216,600,895	100.00
三、总股本	216,284,036	100.00	322,409	0	216,606,445	100.00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泰坦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0575-86288819进行咨询。

五、备查文件

1、截至2026年6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泰坦股份”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6年6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泰坦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65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6月29日、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与控股股东/实控人等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控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